

# 方寸舞台唱传承 小小少年大担当 安徽省少儿戏曲小梅花荟萃现场展演举行

本报讯 5月16日至17日,第27届“安徽省少儿戏曲小梅花荟萃”现场展演活动在安徽黄梅戏职业学院举行,来自全省各地的56个展演团队分为专业组、业余组进行展演,最终分别评选出10个表演推选至“中国少儿小梅花荟萃”展演。

“培养戏曲接班人需要从娃娃抓起。”本次展演评委、安徽省戏剧家协会副主席汪育殊表示,通过小梅花活动的举办,可以让更多热爱戏曲的小朋友有展示、检验自己的舞台,带动更多人加入到戏曲传承发展中来,也充分展示出全省戏曲人才培养的成果。

舞台,对一名戏曲演员来说,是梦开始的地方。

“因为热爱舞台,所以才会选择这条道路,登上舞台就要拿出自己的全部,全身心奉献给角色。”来自安徽职业技术学院的刘祁恩泽说,角色并没有高低,梦想更没有大小。虽然自己只扮演一名举旗士卒,没有一句台词,但只要登上舞台,就有展示自己的机会。同时,和更优秀的同学合作,可以从他们身上学到很多东西。

“登上舞台,就要为自己的角色负责,一招一式,一唱一念,都要认真打磨。”安徽黄梅戏艺术职业学院黄梅戏专业学生李梓语此次表演京剧《打渔杀家》,这出戏对演员的做、打要求极高。“要登台,就要尽可能达到自己最好的状态,平时练习不能有一丝松懈。”她说。

为了登上舞台,小演员们用汗水书写着坚持和传承。

15岁的杨若惜已经学戏8年。她此次带来的徽剧《扈家庄》选段中,跪功占很大的表演段落。跪功被誉为“东方芭蕾”,是中国戏曲旦角表演技巧,演员通过绑缚木制或布制假脚模拟古代缠足妇女行走姿态。“表演中有很多武戏,动作极大,难度很高。”虽然平时练习三四个小时,但免不了会疼会受伤。杨若惜说,只有坚持下来,才能更好传承戏曲技艺,实现自己的梦想。



小演员团涵芸、赵思铭表演黄梅戏《夫妻观灯》。全媒体记者 管炜 摄

为了实现自己的戏曲梦,两年前,徐州女孩贺子喧来到安庆学戏。“这次带来黄梅戏《红梅惊黛》。在安庆,有专业的戏曲老师,有很浓厚的戏曲氛围,很幸运能来到这里学习黄梅戏,希望自己能学习好、传承好黄梅戏,将来成为一名优秀的戏曲演员。”贺子喧说,在安庆,不仅学习了黄梅戏的技艺,更重新认识了传承、发展黄梅戏的坚持。

“小演员们都展示了自己的拿手唱段,展现出戏曲在安徽传承、发展的成果。”此次展演评委、安庆市黄梅戏艺术剧院副院长王琴表示,此次展演业余组中有不少小演员是通过“戏曲进校园”这一活动接触到黄梅戏技艺,

并走上学戏之路。

“我在学校里接触到黄梅戏,我们有黄梅戏的社团兴趣课,很多同学都报名参加。”怀宁县振宁小学学生何安然说,黄梅戏的旋律很美,很有韵味,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传承好这一传统艺术。

“我们学校每周五下午都有黄梅戏的课可以报名学习,我身边很多人都喜欢黄梅戏。”今年11岁的安庆市四照园小学学生汪宸竹3岁开始学习黄梅戏。“很自豪可以学习黄梅戏,未来想成为一名优秀的黄梅戏演员,将家乡的传统文化传承好。”她说。

展演期间,来自全省各地的小演员和戏曲团队聚在一起,也促进各地戏曲

交流不断走实走深。

“和很多其他地方的选手交流了经验和技巧,分享了学戏的经历,认识了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岳西县中关镇辅导小学学生储夏璇说,看到了很多优秀的同龄演员,激励自己要更加努力学习戏曲。

王琴坦言,小梅花展演让这样的交流自然发生,对于全省戏曲人才教育、培养具有促进作用,大家可以接触到不同的教育方法,认识到各自教育中的优点和不足,激励大家对教育方法不断改进,助力全省黄梅戏人才培养综合能力不断提高。

(全媒体记者 管炜)

(上接第一版) 现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对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接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培养教育时间可以连续计算。

## 第三章 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

**第十三条** 对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等意见的基础上,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并报上级党委同意拟列为发展对象的,在工作、学习单位或者居住地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拟列为发展对象的流动人员,应当在流出地和流入地同时公示。公示结果不影响发展入党的,可以列为发展对象。

**第十四条** 发展对象应当有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介绍人。入党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以由党组织指定。

受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在影响期内的党员,不宜作入党介绍人。受留党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员权利的党员,不能作入党介绍人。

**第十五条** 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是:

(一)向发展对象解释党的纲领、章程,说明党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

(二)认真了解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学习工作经历、现实表现等情况,如实在党组织汇报;

(三)指导发展对象填写《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四)向党支部党员大会负责地介绍发展对象的情况;

(五)发展对象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对其进行帮助教育,在《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表》上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第十六条** 党组织必须对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深入了解其入党动机、政治素质和现实表现等情况。

政治审查的主要内容是: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觉悟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的情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现实表现;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认识;政治历史和重大政治斗争、急难险重任务中的表现;遵纪守法和遵守社会公德、家庭美德以及网络行为表现的情况;家庭主要成员和重要社会关系的政治情况。

政治审查的基本方法是:同本人谈话、查阅有关档案材料,找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以及必要的函调或者外调。在听取本人介绍和查阅有关材料后,情况清楚的可以不函调或者外调。对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时,还应当征求其户籍所在地和居住地基层党组织的意见。

**第十七条** 基层党委根据需要听取有关部门的意见,县级党委组织部和执纪执法等相关部门建立政审联审制度。

政治审查必须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注重本人的一贯表现。审查情况应当形成结论性材料。

凡是未经政治审查或者政治审查不合格的,不能发展入党。

**第十八条** 基层党委或者县级党委组织部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短期集中培训,一般采取线下方式,根据需要也可以采取视频方式。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三天或者不少于二十四学时。培训时主要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学习党的历史。中央组织部组织编写的《入党教材》,可以作为学习辅导材料。

除个别特殊情况外,未经培训的,不能发展入党。

## 第四章 预备党员的接收

**第十八条** 党支部委员会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严格审查,经集体讨论对合格后,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预审。

基层党委对发展对象的条件、培养教育等情况进行审查,审查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党支部,并向审查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发展对象未来三个月内将离开工作、学习单位的,一般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的手续。

**第十九条** 经基层党委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应当在一个月内提交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

召开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党支部党员大会,实际到会具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的半数。

**第二十条** 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主要程序是:

(一)发展对象汇报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本人履历、家庭主要成员和重要社会关系情况,以及需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

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

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党表明意见。

(三)党支部委员会报告对发展对象的审查情况。

(四)与会党员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进行充分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党员,在党支部党员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当统计在票数内。

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

**第二十一条** 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党员大会决议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连同本人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政治审查材料等,一并报上级党委(工委、下同)审批。

党支部党员大会决议主要包括:发展对象的主要表现;应到会 and 实际到会具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表决结果;通过决议的日期;党支部书记签名。

**第二十二条** 预备党员必须由党委审批。

乡镇(街道)党委所属的基层党委,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党总支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除另有规定外,临时党组织不能接收、审批预备党员。

党组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按照党章和有关规规定讨论和决定发展党员重要事项。

**第二十三条** 党委审批前,应当指派党委委员或者组织员同发展对象谈话,作进一步的了解,并帮助发展对象提高对党的认识。谈话人应当将谈话情况和自己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的意见,如实填写在《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上,并向党委汇报。

**第二十四条** 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必须集体讨论和表决。

党委主要审议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发展对象符合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的,批准其为预备党员。党委审批意见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注明预备期的起止时间,并通知报批的党支部。党支部应当及时通知本人并在党员大会上宣布。对未被批准入党的,应当通知党支部和本人,做好思想工作。

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

**第二十五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

的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三个月内审批,并报上级党委组织部备案。如遇特殊情况可以适当延长审批时间,但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二十六条** 在特殊情况下,党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可以直接接收党员。

**第二十七条** 对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为党和人民利益英勇献身,事迹突出,在一定范围内有较大影响,生前一贯表现良好并曾向党组织提出过入党要求的人员,可以追认为党员。

追认党员必须严格掌握,由所在单位党组织讨论决定后,经上级党委审查,报省一级党委批准。

## 第五章 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

**第二十八条** 党组织应当及时将上级党委批准的预备党员编入党支部和党小组,对预备党员继续进行教育和考察。

**第二十九条** 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宣誓。入党宣誓仪式,一般在批准接收预备党员后的一个月内,由基层党委或者党支部(党总支)组织进行。

县级以上党委可以在“七一”、国庆等重大纪念日子组织集中宣誓。

**第三十条** 预备党员应当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志愿服务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教育和考察,引导其不断提高政治觉悟,自觉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

**第三十一条** 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为一年。预备期从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算起。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党支部应当及时讨论其能否转为正式党员。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按期转为正式党员;需要继续考察和教育的,可以延长一次预备期,延长时间不能少于半年,最长不超过一年;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违犯党纪,情节较轻,可以保留预备党员资格的,应当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或者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应当经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通过和上级党组织批准。

**第三十二条** 预备党员转正的手续

# 我市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黄色预警

本报讯 5月18日16时,我市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黄色预警。

据气象部门预报,5月18日至5月19日,我市有中到大雨,局地暴雨。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气象局联合会商研判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黄色预警。预警时段为5月18日20时至5月19日20时,预警区域涉及岳西县全境;潜山市、太湖县大部分地区;桐城市、宿松县部分地区。预警区域内各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雨情,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工作。

我市地处大别山东南麓、长江中下游北岸,地形地貌复杂,地质环境脆弱,是全省地质灾害易发多发重点区域,具“突发性”“隐蔽性”“滞后性”特点。全市汛前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643处,分布于9个县(市、区)、73个乡镇(街道),主要集中在岳西、太湖、潜山、桐城等地。

“十四五”以来,我市常态化开展“三查”,全市累计动态核销隐患点891处,新增管控615处,1:50000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全覆盖,正逐步推进重点乡镇1:10000精细调查;发布预警产品163期,发送信息42万条,开展基层培训170场、宣传活动350场次;推进“挪床行动”,强化转移避险,发避险明白卡、设警示牌,处置灾害577起,转移群众4549户15398人;实施645个减灾项目、搬迁412户,解除2126户8547人所受威胁。

(全媒体记者 管炜 通讯员 胡庆庆)

# 食物驿站试点投运 守护困难群众福祉

本报讯 记者从宿松县松兹街道获悉,该县“食物驿站”民生服务试点近日在松兹街道龙井社区投运,旨在以公益力量汇聚爱心、守护困难群众福祉。

宿松县整合爱心企业、社会组织、社区基层各方资源,启动“食物驿站”建设试点,以有效盘活存量食物资源、杜绝餐饮浪费,搭建规范有序、安全可靠、长效运营的爱心帮扶平台,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推动公益慈善事业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

“食物驿站”将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重度残疾人、孤儿及困境儿童、失独老人、重点优抚对象等六大特殊群体纳入重点帮扶范围。试点中,该县民政局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各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同向发力,龙井社区承担场地建设、公益积分规则制定、困难群众“白名单”摸排建档及政策宣传等。

试点过程中,松兹街道严格审核把关,以户为单位建立帮扶“白名单”,做到底数清、对象准、帮扶实;创新实行公益积分兑换机制,纳入白名单的家庭每月均可享受基础15积分,同时居民可通过参与社区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等方式赚取额外积分,积分全年累计不清零,困难群众可凭累积积分兑换生活物资。

“‘食物驿站’让民生帮扶更有温度、更具长效。”该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完善“食物驿站”运营机制,广泛吸纳社会爱心资源,规范积分兑换流程,做实做细社会救助,持续提升特殊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全媒体记者 沈永亮 通讯员 毛亚玩)

加强指导和督促检查,必要时对其进行组织整顿。

**第三十八条** 各级党委组织部每年应当向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组织部报告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和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如实反映带有倾向性的问题和违反规定发展党员的查处情况。

**第三十九条** 乡镇、街道、国有企业、高等学校等基层党委,按照规定配备一定数量的专兼职组织员。县级以上党委及其组织部应当重视对组织员的选拔、配备和培训,加强业务指导和管理,充分发挥他们在发展党员工作中的作用。

**第四十条** 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应当加强对流动党员党组织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具备发展党员条件的流动党员党组织,按照规定做好确定和培养教育入党积极分子、确定和考察发展对象以及预备党员接收和转正等工作;尚不具备发展党员条件的,做好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等工作,并及时向有关党组织介绍情况、移交相关材料。

**第四十一条** 各级党委组织部对发展党员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纪问题和不正之风,应当严肃查处。

对存在不坚持标准、不履行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和培养考察失职、审查把关不严,采取弄虚作假或者其他手段把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发展为党员,为非党员出具党员身份证明等问题的党组织及相关责任人,以及不如实向党组织报告有关情况、篡改、伪造个人档案资料,隐瞒入党前严重错误的人员,应当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有关规定作出处理。

对发展党员工作中的违规违纪典型案例,应当及时通报。对违反规定吸收入党的,应当综合分析研判,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一律不予承认党员身份,并在党支部党员大会上公布。

**第四十二条** 《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省级党委组织部按照式样统一印制,并严格管理。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表》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其印制、管理等由省级党委组织部作出安排。

## 第六章 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纪律

**第三十七条** 各级党委应当把发展党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作为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巡视巡察和党务公开的重要内容。对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各级地方党委要加强日常督促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

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重视在生产、工作第一线发展党员,做好在新兴领域发展党员工作,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对具备发展党员条件但长期不做发展党员工作的基层党组织,上级党委应当

##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三条** 本细则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四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